

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年产 50 万只烤盘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1月4日，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根据《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年产50万只烤盘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高鑫(验)字20210807)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要求对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年产50万只烤盘生产线技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会议的有：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建设单位）、委托浙江天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永康市中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参会人员组成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会前验收组现场检查了该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会上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位于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古山镇三村新塘路 86 号，本项目为烤盘生产，生产规模为年产 50 万只烤盘。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委托浙江天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1 年 6 月编制了《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年产 50 万只烤盘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通过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取得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年产 50 万只烤盘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金环建永[2021]140 号)。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34 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 14 万元，占总投资 5.98%。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项目的整体验收。验收整体实施项目环保设备（措施）落实情况，污染物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设备、原辅材料使用、采用的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相比基本一致，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生产废水经过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管网，再经永康市古山、方岩、芝英三镇联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A标准后排入华溪。

（二）废气

项目生产废气主要为熔铸废气、生物质燃烧废气、钻孔废气。
熔铸、生物质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碱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钻孔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的主要控制措施有：企业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减少对周边企业的噪声影响；平时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四）固体废物

铝灰渣、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妥善处置；沉渣收集后妥善贮存在危废仓库内，后期按照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进行妥善处置；炉灰、一般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监测结论

项目pH、悬浮物、动植物油类、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符合《污

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排放标准要求，氨氮、总磷符合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中其他企业的排放限值要求。

(二) 废气监测结论

1、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符合《铸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276-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无组织废气：

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铸造车间外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 噪声监测结论

厂界昼间噪声范围在 60-62dB(A)之间，夜间噪声范围在 51-52dB(A)之间厂界四周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四) 固废核查结论

铝灰渣、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等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妥善处置；沉渣收集后妥善贮存在危废仓库内，后期按照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进行妥善处置；炉灰、一般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清运。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项目监测日排放速率计算污染物排放总量，经报告核算，企业经向外环境年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和批复文件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建设单位试生产期间，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均能够达到相关标准限值，各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周边环境质量达到相应功能区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年产50万只烤盘生产线技改项目审批手续完备，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基本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到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没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附图附件；
- 2、加强各废气收集措施，提高收集效率，进一步完善废气管道气流走向、环保设施操作规程、标识标牌、运行记录等；加强环保设施维护保养，确保运行正常；
- 3、加强危废收集贮存工作，进一步规范建设危废仓库，优化选址，方便危废收集贮存，做好分类存放、标牌标识和台账记录等措施，严格按相关规范转移和管理；
- 4、加强脱模剂循环使用管理，做好防渗漏措施；
- 5、完善日常生产现场和环保管理制度，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加强车间管理，保持车间整洁有序，落实好各项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 6、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做好证后管理工作，并严格按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确定的内容组织生产。

八、验收组人员

胡成威、胡维伟

陈立勇

王玲玲

柳志明

张军伟

董一华

李尊轩



永康市雄铭五金制品厂
年产 50 万只烤盘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日期: 2021 年 11 月 4 日